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二)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三) 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 组织实施对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及驾驶员的管理, 处理交通事故;
- (四) 对法律、法规规定和特种行业和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进行管理;
- (五)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 实行消防监督;
- (六) 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七) 管理户政, 实施辖区内出入境管理有关业务工作;
- (八) 做好辖区内劳改劳教释放人员的转化教育工作, 以及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 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九) 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部门的治安保卫工作, 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十) 组织实施对在辖区内或途经辖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和各类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 (十一) 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 (十二) 配合有关单位疏导、处置非政治性不安定因素, 处

置各类重大治安灾害事故和突发事件，接受社会求助；

（十三）公安队伍的建设和管理；

（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设 35 个内设机构，包括：指挥处、政治处、警务保障处、纪委监委室、警务督察支队、经侦支队、治安支队、刑侦支队、出入境管理办公室、交通警察支队、特警支队等。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12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989.98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79.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121.76	本年支出合计	137,182.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467.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406.95
总计	154,589.70	总计	154,589.70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9,928.99	119,928.99				
204	02		公安	119,928.99	119,928.99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1,023.16	81,023.1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71.12	21,271.12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13,327.23	13,327.23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9.49	2,479.49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827.99	1,82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7,109.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9.10	7,109.1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393.24	393.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544.67	4,544.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1.19	2,171.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9.41	2,579.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17.25	5,51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7.01	7,987.01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989.98	81,023.16	32,966.82			
204	02		公安	113,989.98	81,023.16	32,966.82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1,023.16	81,023.1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73.62		19,273.62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9,385.72		9,385.72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9.49		2,479.49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827.99		1,82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7,109.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9.10	7,109.1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3.24	393.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4.67	4,544.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171.19	2,171.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9.41	2,579.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17.25	5,51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7.01	7,987.01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3,12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989.98	113,989.9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7,109.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79.41	2,579.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13,504.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121.76	本年支出合计	137,182.75	137,182.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406.95	17,406.9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467.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54,589.70	总计	154,589.70	154,589.70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989.98	81,023.16	32,966.82
204	02		公安	113,989.98	81,023.16	32,966.82
204	02	01	行政运行	81,023.16	81,023.1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73.62		19,273.62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9,385.72		9,385.72
204	02	20	执法办案	2,479.49		2,479.49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1,827.99		1,82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7,109.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9.10	7,109.1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3.24	393.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4.67	4,544.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1.19	2,171.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9.41	2,579.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9.41	2,57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4.26	13,504.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517.25	5,517.2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7.01	7,987.01	
合计				137,182.75	104,215.93	32,966.82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002.14	86,002.14	
301	01	基本工资	9,477.55	9,477.55	
301	02	津贴补贴	33,160.79	33,160.79	
301	03	奖金	19,697.57	19,697.57	
301	06	伙食补助费	2,063.80	2,063.80	
301	07	绩效工资	1,985.09	1,985.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44.67	4,544.6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71.19	2,171.1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79.41	2,579.4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7.17	557.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517.25	5,517.25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47.65	4,247.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37.85		17,437.85
302	01	办公费	568.63		568.63
302	02	印刷费	78.85		78.85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69.92		169.92
302	06	电费	805.73		805.73
302	07	邮电费	279.08		279.08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730.00		2,730.00
302	11	差旅费	165.56		165.56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463.99		463.99
302	14	租赁费	2,142.65		2,142.65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201.39		201.3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48		2.48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816.53		1,816.53
302	24	被装购置费	85.03		85.03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604.05		604.0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905.79		905.79
302	29	福利费	1,015.20		1,015.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9.47		1,329.4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64.70		2,364.7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8.80		1,70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5.94	775.94	
303	01	离休费	61.46	61.46	
303	02	退休费	331.78	331.78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29.32	329.32	
303	05	生活补助	33.18	33.1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0	2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4,215.93	86,778.08	17,437.85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945.47	1,928.51	0	0	1,929.47	1,926.03	600.00	596.56	1,329.47	1,329.47	16.00	2.48	17,437.85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注：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9年度资产负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52,685.26	43,716.00
（一）流动资产	---	---	17,861.67	29,692.02
（二）固定资产	---	---	34,823.59	38,890.76
其中：1.房屋（平方米）	2,198.39	2,198.39	650.15	650.15
2.通用设备（台/套/辆）	24,713	27,635	23,422.48	26,137.22
其中：（1）车辆（辆）	368	397	5,904.19	6,383.63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368	397	5,904.19	6,383.63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2）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19	21	1,900.08	2,071.05
3.专用设备（台/套）	8,276	8,814	8,294.28	9,280.48
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5	1,291.55	1,291.55
4.其他固定资产	---	---	2,456.68	2,822.91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24,866.78
（三）长期股权投资	---	---		
（四）长期债券投资	---	---		
（五）在建工程	---	---		
（六）无形资产	---	---		
减：累计摊销	---	---		
（七）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4,971.15	11,989.59
三、净资产合计	---	---	47,714.11	31,726.41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收入总计为 154,589.70 万元、支出总计为 154,589.7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0,708.16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以及部分项目的增加。

二、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43,121.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3,121.76 万元，占 100%。

三、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7,182.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215.93 万元，占 75.97%；项目支出 32,966.82 万元，占 24.03%。

四、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54,589.7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708.16 万元，增长 7.44%。主要原因：人员经费以及部分项目的增加。

五、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7,182.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91.74 万元，增长 4.73%。主要原因：人员经费以及部分项目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7,182.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13,989.98 万元，占 83.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9.10 万元，占 5.18%；“医疗卫生单位与计划生育支出” 2,579.41 万元，占 1.88%；“住房保障支出” 13,504.26 万元，占 9.8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3,88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18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结转项目的支出以及年内预算集中调整。 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分局机关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年初预算为 78,30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23.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安日常运行费用的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分局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年初预

算为 10,16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73.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进行调整。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及维护改造等。年初预算为 9,67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85.7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项目未验收，结转至下一年使用。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主要用于执法办案业务费等。年初预算为 10,05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9.4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进行调整。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主要用于区相关单位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公安工作支出。年初预算 1,689.95 万元，支出决算 1,827.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进行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年初预算 464.35 万元，支出决算 393.2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费用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分局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年初预算 5,476.69 万元，支出决算 4,544.6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

费用缴纳款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分局缴纳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年初预算 2,190.68 万元，支出决算 2,171.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缴纳款项。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年初预算 2,601.43 万元，支出决算 2,579.4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缴纳款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 5,224.10 万元，支出决算 5,517.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费用缴纳款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购房补贴。年初预算 8,032.42 万元，支出决算 7,987.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产生费用支出。

六、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215.9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86,778.08 万元，公用经费 17,437.85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86,002.1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37.8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5.9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等。

七、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4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8.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2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5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执勤车辆购置费减少以及公务接待费减少，厉行节约。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度减少 371.34 万元，降低 16.1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支出决算减少 373.40 万元，降低 16.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2.06 万元，增长 490.4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车辆购置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26.03 万元，占 99.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48 万元，占 0.1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本部门预算中无开支的因公出国（境）团组及因公出国（境）人数。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26.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596.56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购置，共购置 36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329.47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日常运行维护费（修理费、燃油费、车辆保险费等）。2019 年，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执法执勤车辆保有量为 397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48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48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市公安警务交流，上级业务部门指导工作等相关费用，其中：公务接待 11 批次、183 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37.85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233.3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租赁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28,411.3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2,498.59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3,042.45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2,870.33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269.38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961.62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8,266.19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4,961.58 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

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8,411.53 万元。

（三）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公安局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分局严格贯彻落实《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预算编制时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建立了分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 2019 年度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9,052.84 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 2019 年度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399.95 万元；绩效自评的 2019 年度项目 26 个，涉及预算金额 30,454.79 万元，平均得分 88.48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2 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24 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 1 个，已经完成整改的 1 个，正在整改的 0 个）。

2019 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电子警察租赁	预算单位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本部）			
具体实施处（科室）	普陀分局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8,31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8,766,900.00			
预算执行数（元）	8,302,400.00	预算执行率（%）	99.91%			
项目年度总目标	项目总目标：外环线以内交通违法“电子警察”设备全覆盖建设。 项目年度目标：外环线以内交通违法“电子警察”设备全覆盖建设。					
自评时间	2020-05-08					
绩效等级	良好					
主要绩效	外环线以内交通违法“电子警察”设备全覆盖建设。					
主要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在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未以年度工作内容进行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过于笼统，指向不够具体，不利于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及后续产出与效果的准确考察。					
改进措施	分类细化绩效目标的设定，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时，需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将主要工作内容分类，并将工作完成目标细化、量化，有利于科学编制项目绩效目标，为后续项目中后期跟踪、后期评价提供考察依据，不断提高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1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分）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②是否符合部门（单位）中期规划、年度目标和计划；（1分）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1分）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分）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分）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分）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主要体现在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4分）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	4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参考分值区间, 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①预算执行率在 90%及以上得 8 分; ②预算执行率大于 80%以上不到 90%得 6-8 分; ③预算执行率 70%以上不到 80%得 4-6 分; ④预算执行率 70 以下, 不得分。	8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 (3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 分) 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 分)	6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 (1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 (1 分) 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 分)	2	
产出目标 (34 分)	布建街巷监控点数	考察街巷监控点布建情况	12		12	
	验收达标率	考察项目技术技能指标达标情况	12		12	
	街巷监控布建及时性		10		10	
效果目标 (15 分)	街巷监控布局合理性		3		3	
	电子警察点位覆盖率	考察电子警察点位的覆盖情况	3		3	
	违法行为遏制情况		4		3	
	工作人员满意度	考察社会大众对于公共安全的满意程度。	5		3	
影响力目标 (15 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15		12	
合计			100.00		88.00	
<p>说明: 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 对照已完成的情况, 进行绩效自评。</p> <p>2、绩效等级说明: 自评分合计 90 (含) -100 分为优秀, 75 (含) -90 分为良好, 60 (含) -75 分为合格, 0-60 分为不合格。</p> <p>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p>						

2019 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分局各单位房屋修缮工程	预算单位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本部）			
具体实施处（科室）	普陀分局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8,00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7,999,912.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项目总目标：各单位的房屋设施设备完好。 项目年度目标：各单位的房屋设施设备完好。					
自评时间	2020-05-08					
绩效等级	良好					
主要绩效	通过项目实施，对分局 15 个基层派出所进行装修及部门零星维修，保证分局各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					
主要问题	根据沪财绩[2014]22 号相关规定，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分解目标与项目关联性、匹配性不强，未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编制匹配性、关联性较强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需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	分类细化绩效目标的设定，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时，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将主要工作内容分类，并将工作完成目标细化、量化，有利于科学编制项目绩效目标，为后续项目中后期跟踪、后期评价提供考察依据，不断提高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水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 分)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1 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 分）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 分）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 2 段；（1 分）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 分）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 分）②是否符合部门（单位）中期规划、年度目标和计划；（1 分）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 分）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1 分）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 分）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 分）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2 分）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 分）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4 分）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 4 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 2 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	4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参考分值区间,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①预算执行率在90%及以上得8分;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以上不到90%得6-8分;③预算执行率70%以上不到80%得4-6分;④预算执行率70以下,不得分。	8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3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分)	6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1分)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出目标 (34分)	修缮工作完成率		12		12	
	验收合格率		12		12	
	修缮工作及 及时性		10		6.4	
效果目标 (15分)	功能提高度		5		4	
	应修尽修率		2		2	
	环境改善度		3		2.4	
	工作人员满意度		5		4	
影响力目标 (15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7		5	
	资产维护情况		5		5	
	人员配备齐全情况		3		3	
合计			100.0 0		85.80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2019 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政法业务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本部）			
具体实施处（科室）	普陀分局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18,033,964.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1,850,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17,479,918.32	预算执行率（%）	96.93%			
项目年度总目标	项目总目标：为区政法委正常开展相关工作提供保障。 项目年度目标：资金到位，完成年度目标。					
自评时间	2020-05-09					
绩效等级	良好					
主要绩效	为区政法委正常开展相关工作提供保障。					
主要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未以年度工作内容进行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过于笼统，指向不够具体，不利于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及后续产出与效果的准确考察。					
改进措施	分类细化绩效目标的设定，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时需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将主要工作内容分类，并将工作完成目标细化、量化，有利于科学编制项目绩效目标，为后续项目中后期跟踪、后期评价提供考察依据，不断提高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1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分）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②是否符合部门（单位）中期规划、年度目标和计划；（1分）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1分）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1分）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分）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分）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主要体现在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4分）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	2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参考分值区间, 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①预算执行率在 90%及以上得 8 分; ②预算执行率大于 80%以上不到 90%得 6-8 分; ③预算执行率 70%以上不到 80%得 4-6 分; ④预算执行率 70 以下, 不得分。	8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 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 (3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 分) 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 分)	6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 (1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 (1 分) 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 分)	2	
产出目标 (34 分)	财政投入数		34		34	
效果目标 (15 分)	专款专用		8		8	
	预算执行率		7		7	
影响力目标 (15 分)	人员到位率		1		1	
	人员流失率		2		2	
	战略目标适应性		1		1	
	政策知晓度		4		3.2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2		2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3		1	
合计			100.00		89.20	

说明: 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 对照已完成的情况, 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 自评分合计 90 (含) -100 分为优秀, 75 (含) -90 分为良好, 60 (含) -75 分为合格, 0-60 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